

大公关于将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 BBB+的公告

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晟晏实业”）于债券市场发行多期债券。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公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1 日评定晟晏实业主体信用等级为 A，评级展望为负面，“16 晟晏债”和“16 晟晏 02”信用等级为 A。

大公关注到，晟晏实业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出具《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成立的公告》称，晟晏实业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举行，进一步推进晟晏实业债务风险化解工作，解决晟晏实业出现的阶段性流动性紧缺的困难；截至 2021 年 3 月 25 日，晟晏实业已与多家银行达成协议或初步意向，前期多项债务到期兑付风险已通过展期、续贷等方式化解。

晟晏实业涉及重大诉讼，且存在被执行人记录，法律风险进一步加大。晟晏实业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出具《宁夏晟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》称，因涉诉晟晏实业存在大额冻结银行存款或查封、扣押等价资产。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显示，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，晟晏实业存在 1 条被执行人记录，执行标的 1.51 亿元；晟晏实业子公司宁夏晟晏实业集团能源循环经济有限公司存

在 9 条被执行人记录，执行标的 1.95 亿元（其中一条被执行人记录与晟晏实业被执行人记录为同一案号）。

此外，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晟晏实业存续债券余额为 12.19 亿元，全部将于 2021 年到期或回售；经多次问询与核实，晟晏实业仍未提供即将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到期的“16 晟晏债”（债券余额 5.38 亿元）明确的偿还资金安排情况，偿付不确定性进一步加大。

综上，晟晏实业债务风险加大，债务风险化解事宜取决于解决方案落实情况，目前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；同时，晟晏实业涉及重大诉讼，存在被执行人记录，面临较大的法律风险；晟晏实业未能提供即将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到期的“16 晟晏债”明确的偿还资金安排情况，偿付不确定性加大。综合来看，晟晏实业债务偿还能力进一步下降。因此，大公决定将晟晏实业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 BBB+，评级展望维持负面，“16 晟晏债”和“16 晟晏 02”信用等级调整为 BBB+。大公将持续关注晟晏实业的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，密切关注晟晏实业信用水平变化情况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评审委员会主任：席宇

2021 年 4 月 1 日